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6-003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反映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聘请了符合《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办法》的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依据对2025年资产负债表的各类资产进行的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的初步结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本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67.60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准备	1,394.91
存货跌价准备	3,372.69
合计	4,767.60

注：以上计提的减值准备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计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5年，公司预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1,394.91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2025年，公司预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372.69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5年，公司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67.60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3,407.93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407.93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预沟通，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已于2026年1月30日在指定信披媒体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业绩预告内容不存在修正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CHENG XUEPING（成学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刘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7%；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检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2%；公司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刘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2%；公司财务总监杨浪先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6%；上述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取得，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2月13日，CHENG XUEPING（成学平）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刘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4%；吴检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1%；刘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杨浪先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2%；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CHENG XUEPING（成学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8,000股
持股比例	0.008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8,000股
股东名称	刘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6,000股
持股比例	0.016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6,000股
股东名称	吴检柯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000股
持股比例	0.002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000股
股东名称	刘猛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1,000股
持股比例	0.011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1,000股
股东名称	杨浪先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6,000股
持股比例	0.006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6,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刘明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减持数量	4,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2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7.50～151.30元/股
减持总金额	594,05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4%
当前持股数量	12,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13%
股东名称	吴检柯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减持数量	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60.01～160.01元/股
减持总金额	80,005.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
当前持股数量	1,5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2%
股东名称	刘猛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减持数量	2,75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9日～2026年2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75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06.19～206.20元/股
减持总金额	567,036.2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3%
当前持股数量	8,25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9%
股东名称	杨浪先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减持数量	1,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2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5.10～147.5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20,051.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
当前持股数量	4,5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5%
股东名称	CHENG XUEPING（成学平）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14日～2026年2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000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
当前持股数量	8,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CHENG XUEPING（成学平）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6-004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在此期限内该2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5-075）。

2026年2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稞酒销售”）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购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57期”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说明：

名称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57期
发行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期限	预计90天。期限指自起息日（含）至到期日（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若遇到期日顺延的，期限相应延长顺延天数。
约定收益率	1.65%（年化）
发行日（认购期）	2026年02月12日
起息日	2026年02月13日（逢非交易日顺延）
到期日	2026年05月13日（逢非交易日顺延）
本金及收益支付日	到期日后的第一个营业日（到期日至本金及收益支付日期间不计息）
收益凭证面值	100元/份
发行价格	100元/份
年度计息天数	365天
风险等级	该风险等级为R1级（银河证券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	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投资本金×（1+约定收益率×期限/365）；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投资本金即为认购金额；期限为起息日（含）至到期日（含）的自然日天数
本金及收益兑付方式	按约定还本付息，本金兑付比例100%。本金及收益支付日一次性返还投资者认购金额并支付到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可否提前赎回	不可提前赎回
可否撤销委托	不可撤销
可否转让	【不可】转让（存续期间，银河证券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和客户需求对“可否转让”的状态进行调整，转让方式、可转让时间及转让费率等以银河证券交易终端公布为准）
登记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关联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稞酒销售与银河证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过去12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购买产品份额确认日/购买日	到期日/产品购买期限	产品名称	收益率（年化）/业绩基准（年化）	投资收益（万元）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6,000.00	2025年4月2日	2025年7月2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4809期收益凭证	1.95%	28.85
2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5年5月8日	2025年11月5日	太平洋证券固定收益凭证祥瑞专享91号	2.10%	20.71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05月13日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57期	1.65%	—
合计	–	–	9,000.00	–	–	–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过去12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9,000万元。未到期金额为1,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审议的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额度。

五、备查文件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发行说明书；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风险揭示书；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4、其他报备文件。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宝鹰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11日、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12日、2025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晓义、欧文斯，因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原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将签字注册会计师更换为张晓义、梁声耀，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无变化。

本次变更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晓义（项目合伙人）、梁声耀，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李海成。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声耀，2019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4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4年12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

2、诚信和独立性情况

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

2、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0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76,750,046.11	1,458,698,343.66	14.95
营业利润	357,669,740.56	292,543,730.24	22.26
利润总额	356,567,638.51	290,758,296.59	2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831,819.81	251,722,494.92	2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976,264.40	237,366,716.59	28.9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80	1.45	2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	8.52	增加1.3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646,890,757.65	3,397,869,333.80	7.3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285,552,021.00	3,025,336,707.36	8.60
股本	173,575,305.00	174,731,320.00	-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8.93	17.31	9.3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675.00万元，同比增长14.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083.18万元，同比增长23.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597.63万元，同比增长28.90%。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64,689.08万元，较期初增长7.3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28,555.20万元，较期初增长8.6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8.93元，较期初增长9.32%。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显示材料板块平稳发展，2025年度收入增长主要体现在医药及电子材料板块，其中医药板块主力产品客户调整库存策略、核心产品进一步放量，推动销售收入增长；电子材料板块随着公司半导体光刻胶单体材料验证工作的顺利推进，并成功导入部分封装材料产品，带动了相关业务的增长。本年度公司持续着力提升经营管理效率，深化降本增效，通过节约挖潜、精益流程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强化研产供销协同，降低生产成本，推动盈利能力提升。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财务数据和指标。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二）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25年4月11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25-021）。

一、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2月27日	15	0.90%-1.70%

公司与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万安智驱汽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向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年2月13日	2026年3月16日	31	1.00% 或 1.70% 或 2.20%

公司与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无关联关系。

3、公司控股孙公司广西万安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000万元向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购买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00万元向建设银行柳州支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6年2月13日	2026年3月16日	31	1.00%-2.20%
建设银行柳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3月14日	31	0.80%-2.00%

公司与浙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建设银行柳州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银行本金保障型结构性存款，在该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财务部负责具体理财产品业务的办理，同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增加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10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田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5,57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04%。田辉先生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10,0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9.2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5%。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6年2月13日，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田辉先生的通知，田辉先生将其质押在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共计10,030,000股解除质押，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田辉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股	10,03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2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5%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2月12日							
持股数量/股	25,577,000							
持股比例	9.0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田辉先生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并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辉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田辉	25,577,000	9.04	10,030,000	0	39.21	3.55	0	0	0	0
合计	25,577,000	9.04	10,030,000	0	39.21	3.55	0	0	0	0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公司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6-14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并在经审议的最高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风险可控、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签订了《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990.00万元人民币购买结构性存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余额	1,188,400,000.00
2	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71,911,949.46
3	定期存款	99,500,000.00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6,490,841.70注
5	利息收入	73,118,094.89
6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15,303.73

注：含审议通过至完成补流期间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共计231.17万元。

2、可转债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1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嘉禾支行	8004100000006041	6,107.74
2	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前支行	40386001040049589	3,609,195.99
合计				3,615,303.7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9,99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最高额度。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起止日	购买期限（天）	资金来源
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结构性存款	9,990.00	1.10%-2.05%	2026/2/13-2026/5/14	9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主要风险揭示：

本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但可能存在厦门国际银行所揭示的投资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银行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再购买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3、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应对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风险措施如下：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且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未超过经审议的额度。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1995 证券简称：中金公司 公告编号：临2026-0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正在筹划由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026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中金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1）。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吸收合并各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各方股东会批准及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2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裁解除责令候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